

债券代码 194259.SH

债券简称： 22 科城 02

债券代码 194141.SH

债券简称： 22 科城 01

债券代码 114534.SH

债券简称： 22 科城 K2

债券代码 149722.SZ

债券简称： 21 科城 02

债券代码 149728.SZ

债券简称： 21 科城 0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2023 年 4 月

##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外公布的《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目录

一、本次相关债券的内部批准情况及注册情况.....	4
二、本次相关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本次重大事项.....	12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13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14

## 一、本次相关债券的注册情况

2021年11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512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发行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的公司债券。

第一期“21科城01”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1年12月2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30亿元，票面利率为3.76%。

第二期“21科城02”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1年12月14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10亿元，票面利率为3.69%。

2022年3月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22]271号函注册，发行人获准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的公司债券。

第一期“22科城01”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3月16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24亿元，票面利率为4.00%。

第二期“22科城02”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3月28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16亿元，票面利率为4.08%。

2022年10月28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22]2002号函注册，发行人获准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第一期“22科城K2”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12月21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8亿元，票面利率为5.90%。

## 二、本次相关债券的主要条款

### （一）21科城01

**发行主体：**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不含权。

**债券票面金额：**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一致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配售规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网下配售原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12 月 2 日。

**兑付及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2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拟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二）21 科城 02**

**发行主体：**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不含权。

**债券票面金额：**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无担保。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簿记管理人按照有关规定，在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一致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配售规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网下配售原则：**与发行公告一致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12月14日。

**兑付及付息的债权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

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支付金额:** 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偿付顺序:** 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拟上市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公司将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质押式回购安排:** 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三) 22 科城 01

**发行主体:**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全称:**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金额：**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期，不含权。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网下询价发行。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其他同类品种的待偿还债券。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不可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 **（四）22 科城 02**

**发行主体：**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全称：**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金额：**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本期债

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二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 16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期，不含权。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网下询价发行。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其他同类品种的待偿还债券。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不可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 （五）22 科城 K2

**发行主体：**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全称：**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共设两个品种（两个品种之间可全额双向互拨）：品种一

为 2 年期；品种二为 3 年期。

**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网下簿记建档发行。

**配售安排：**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起息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2 月 21 日；品种二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21 日；品种二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2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其他同类品种的待偿还债券。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将在监管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账户：**38700180806757888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无评级。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置换发行人对科创企业的股权投资款。

**拟挂牌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不可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三、本次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上述相关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诉讼仲裁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人收到司法文书的时间。

2023 年 4 月 12 日，发行人收到由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2023）粤 01 民初 1518 号）。

## 2、诉讼或仲裁受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3、各方当事人及其法律地位。

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以下简称“工行”）

被告：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

## 4、案件的基本情况

案由：第三人代偿债务合同纠纷

工行主张事实和理由：发行人曾向工行出具过附条件生效的代第三方偿还贷款的文书，现工行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应的付款义务。

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发行人立即向工行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 985,153,185.64 元及至实际清偿之日的逾期付款损失。

（2）判令发行人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等工行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全部费用。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1、发行人目前业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工行所有存量贷款均为正常类。

2、双方对案件涉及的文书效力及履行条件存在分歧，发行人已采取措施积极准备应诉事宜，同时与工行开展谈判沟通，合理解决纠纷。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21 科城 01”、“21 科城 02”、“22 科城 01”、“22 科城 02”、“22 科城 K2”的主承销商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可能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带来的风险。

##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陈诚

联系电话：021-38032115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